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 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 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继续聘任中准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官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1996年3月注册成立于北京。前身为邮 电部直属的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完成脱钩改制并变更为中准会计师 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现注 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楼四层,在长春、沈阳、大连、哈尔滨、上 海、广州、深圳、苏州、西宁、济南、长沙、合肥、郑州、西安、重庆设有分所。

中准是首批取得财政部、证监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事务所。二十多 年来,先后从事证券业务近80家,一直是国内长期从事证券期货服务业务的全国 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同时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从事金融相关审 计资格、司法鉴定资格: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中国证券业协会会 员。全国首批第三方节能量审核机构,北京第一批碳排放交易核查机构(唯一入 选的会计师事务所)。

2、人员信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现有从业人员1,100人,其中合伙人50名,首席合伙人为 田雍先生。截止到2019年末具有注册会计师418名,近一年来注册会计师没有大 的变动,其中超过300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中准2018年度业务收入2.22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76亿元,总计为近1,000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中20家为上市公司,证券业务收入4,340万元。中准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所服务的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16家)、金融证券业(3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家),总资产均值为120.77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中准已按照行业相关规定购买职业保险累计风险赔偿额度 8,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公司续聘中准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来中准于2017年11月受到行业协会通报批评一次行业惩戒,2018年责令整改1次,2019年收到警示函3次。

(二)项目成员情况

1、项目组人员

人员信息如下表:

基本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 证券服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 况
项目合伙人	徐运生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德权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付晓冰	注册会计师	是	无

(1)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徐运生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3-1998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1998-2006	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副所长
2007-2010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副所长
2010-至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赵德权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3-1998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助理、项目经理
1998-2006	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2007-2010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吉林分所副所长
2010-至今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吉林分所副所长

(3)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付晓冰

241.4	工作单位	职务
	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助理、项目经理
1998-2006		项目经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吉林新元会计师事务所	项目经理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 审计收费

2019年度,以审计机构工作量及业务复杂程度为计算基础,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5万元,合计120万元,较2018年度审计费用同比无变化。2020年度审计费用将以2019年审计费用为基础,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继续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是取得了财政部、证监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事务所,具有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从事金融相关审计资格、司法鉴定资格,且为公司连续提供多年的审计服务,对公司具有一定了解,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及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2020年度继续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继续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